



咕
噜

月
亮

台湾

丁千柔

4454
DQR

东518-2

咕 嚕 月 亮

丁千柔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责任编辑:晓 涛

责任编辑:文 苑

亲亲宝贝系列

咕噜月亮

(台湾)丁千柔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6 字数:128 千字

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-5 000

ISBN7-204-03242-8/1·557 定价:9.80 元

楔子

夜深雪重，小小人儿在梦中喃语着。

“妈妈……妈妈……”她奔进一向疼爱她至极的母亲怀里。

“咕噜，你最可爱了！”妈妈搂她好紧，抱在怀中当宝。

“对啊！我们咕噜是全世界最漂亮的小公主了！”爸爸轻捏她的小鼻头，爱宠地说。

“妈妈……爸爸……”小小人儿窝在父母怀中，甜笑着。

“咕噜，爸爸妈妈要走了，你要好好照顾自己喔！”小小人儿在梦中，看着温柔的母亲与慈爱的父亲的身影渐渐模糊，远去。

“妈妈……爸爸……”七岁的楚家璐从梦中倏地醒来。她四下张望，发现这里已不是她记忆中的家。

咕 噜 月 亮

甜蜜的家，已在父母不幸坠机罹难后，破碎了！

七岁的她，才刚上小学，你母亲一离开人世，她，也就没了亲人。

父亲是独生子，爷爷奶奶早已去世；而妈妈，当然有兄弟姊妹，但在生前与他们不甚热络，死后更不会突然亲密起来。

小小年纪的她，不知道父母留下一笔保险金给她。就在她懵懂无知的七岁，那些钱莫名的不知去向。而她，被一个自称是她妈妈的哥哥，也就是“舅舅”的人，带到了现在她睡觉的地方。

现在，她已经知道，这里是“孤儿院”。所有和她一起住在这里的人，都是没有爸爸妈妈的。

可是，她明明有爸爸妈妈的啊！他们只是去了很远的地方而已。

家璐很坚强的没有哭泣，她知道她和别人不一样，她的爸妈很爱她，她知道爸妈不是故意要丢下她的。

作了被父母抱在怀中亲亲的美梦后，七岁的家璐接受了“孤儿院”成为她的新家的事实。

一晃眼，家璐十岁时，一位婆婆来到孤儿院。

“听说你叫咕噜？”婆婆蹲在她面前亲切的问。

“嗯！”家璐甜甜地笑了，她喜欢眼前这个婆婆。

“婆婆一直很想要一个女儿，你要不要当婆婆的女儿？”

五十五岁的龚柔风一进孤儿院，便被庭院中传来的清脆笑声所吸引。

她定睛一看，发现是眼前这女孩和其他小朋友玩得很开心。她的笑容完全没有“孤儿”的愁苦，反而有着亮眼的快乐笑靥，让她第一眼便喜欢上这个小女孩。

龚柔风没有结婚，年轻时的她太认真赚钱，爱情不经意自她身边摇身而过，至今，膝下无子的日子一晃眼也过了几十年头，她却在这些天心血来潮，想到自己也已五十五岁，很渴望找个小孩来陪陪自己。

“婆婆没有女儿吗？”家璐认真的反问。

“没有。”

“那婆婆是不是很寂寞？”她觉得婆婆好可怜。

“是有一点寂寞。你这么小，懂什么叫寂寞吗？”

“懂！”家璐慎重地点了点头。每当她半夜突然因作噩梦而惊醒时，便体会出什么叫做寂寞。

“要不要跟婆婆回家？陪一陪婆婆，让婆婆以后不会再那么寂寞？”龚柔风对小女孩的懂事感到心疼。

“好！”家璐伸出手扶着婆婆，一老一小的亲情，由此建立。

就这样，龚柔风领养了楚家璐，以她的爱，弥补了家璐提早失去亲情与爱。

第一章

“我想去摆地摊。”此话一出，震惊全场。

“你想摆地摊？”教授轻轻将眼镜往上托了托，仔细地
看着台下的女学生。

“对。”女学生很肯定的点点头。

“这是你的志向吗？”教授饶富兴味的又问。

“没错。我觉得摆地摊可以看尽人生百态，且很有挑
战性。”楚家璐漾起一抹招牌甜美笑容。

“嗯，人各有志，希望你能成功。”教授的祝福，引
起全场的的哗然。

下课后，范文静第一个靠过来。

“咕噜，你有毛病啊？把摆地摊当成人生的志向，会
不会太扯了？”文静一向是有话要说直接说，绝不拐弯。

“昭蓉，你也这样觉得吗？”家璐看向另一位好友余
昭蓉。

“我没什么意见。”昭蓉的气质高雅，凡事不疾不徐的，和文静的“气质”正好相反。

“昭蓉最好了！”家璐开心的偎向昭蓉。

“喂！你这个态度好像说我就不好罗！”文静横眉竖目地轻瞪家璐。

我是没有这样说啦，但，如果你体会得到，那我就没办法了。”家璐笑着。

“好啊！你不想活啦？”文静卷起衣袖，准备接人。

“哇！昭蓉，昭蓉，你看文静又要动手了啦！”家璐躲到昭蓉背后，对文静扮鬼脸。

“文静，你又来了。”昭蓉微笑着护住家璐。

“我又没有真的动手。”文静一遇到昭蓉就没辙。

“要是没有昭蓉在这里，你早就扁我了。”家璐吐吐小舌。

“你知道就好！”文静放下衣袖，随意挥了挥拳头。

昭蓉见家璐不会挨扁后，问道：“那你要去哪儿摆？要去哪儿批货？要……”

“哎呀！我也还没确定嘛！等考完毕业考再说。”她们三人一个月后便毕业了。

“你啊！”昭蓉轻推家璐的额头，“我们三人就你一个最晚决定未来。”

“反正未来谁知道嘛，想那么多干嘛？”她是标准的乐天派。

家璐总是出人意料的做一些让人惊讶的事，虽已即将大学毕业，心思却像个小孩般单纯；而昭蓉早在两个月前便已考上研究所，准备继续深造；文静则在他系担任研究助理，有出国念书的打算。

“真佩服像你这样的单细胞，怎能平平安安的活到现在？”文静忍不住要损她。

“那是天公疼憨人！”家璐甜笑着。

“那倒是！你婆婆人好，有替你积阴德。”文静想起每次去家璐家时，都会看到的亲切的龚婆婆。

“对啊！婆婆不会希望你坐办公室上班吗？”昭蓉问。

“她倒是没说什么耶！她只告诉我要趁年轻时去做自己想做的事，未来才不会后悔喔！”家璐微偏着头，想着疼爱她的婆婆。

没有婆婆，就没有现在笑口常开的楚家璐。婆婆给了她舒适的生活，供给她念书，养她至今几乎没让她吃过苦，她除了满心的感激，还是感激。

“婆婆真的对你很好。”文静由衷地说。

“嗯！”家璐用力的点头，“所以我要赚大钱让她过

更好的生活！”她发下宏愿。

“靠摆地摊？”文静糗她。

“有什么不行！”家璐理直气壮的反驳。

“祝你成功！”昭蓉笑看着感情最好，却又老爱拌嘴的两人。

“还是昭蓉最好！”家璐整头脑袋靠到昭蓉肩上，笑着。

“哼！”文静微嗤一声，不以为然。

三秒后，三位女孩相视一眼，笑得整个夏天都亮丽起来……

去哪儿批货？

家璐边走边想着。

家璐长得相当出色。长长的睫毛，大大的眼睛，五官明显亮丽的她，顶着一头俏丽削薄的短发，发色是经过挑染的紫罗兰色，不突兀，却十分抢眼。

身高不算太高，一百六十公分多一点，却衣纤合度，有一双修长的美腿，让人误以为她有将近一百七十的高度。

她真正吸引人的却不是她的外表，而是她永远保持的微笑。她的微笑，亲切中带着一种稚气兼傻气的甜美，让人一望便觉得舒服。依她的条件，让她在大学里的追求者

简直多如牛毛，但，她却未曾动过心。

好朋友范文静与余昭蓉都说她太挑，眼光太高，但她总是笑着说：“没有看对眼的嘛！可能缘分未到，不急，不急嘛！而且，别光是说我，你们自己还不是一样！”她的回答总让两人无可奈何。

以家璐的条件，“守身如玉”至今，简直是奇迹，但她本人不以为忤，依旧快快乐乐的自大学毕业。

她是北上念大学的，婆婆原本也要搬来台北，但家璐认为新竹与台北又不甚远，没必要让婆婆到台北来照顾她，她相信自己可以照顾自己，而且，她每星期六都会回新竹看婆婆，婆婆也放心得很。

如今，毕了业，为了摆地摊，她仍没打算回新竹居住，是以，她开始考虑是否该接婆婆来台北，好就近照顾，毕竟，婆婆都已将近七十岁，虽有请个女佣照顾她，但家璐仍是不放心。

“咦？”家璐的眼神正好对上一个男人的背影，他正面对着一辆脚踏车蹲着。

“这年头还有人骑脚踏车呀？”家璐适才的思考，马上分岔。她不是那种能一次想两件事的人。如今，她的全副心思皆在眼前这个奇怪的男人身上。

脚踏车不是小孩子、老人或“阿度仔”在骑的吗？眼

前这个看起来二、三十岁的“大男人”竟然骑着脚踏车？她不知道这好不好笑，她只知道眼前看着一个大男人与脚踏车，使她真的想笑了。

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“脚踏车男人”的痛苦上，会不会太没良心了？家璐在心里感到愧疚。不过是转念之间，她便决定看看“脚踏车男人”究竟发生了什么事，也算是她对他的良心补偿。

她好奇的轻移到“脚踏车男人”的身边，跟着他一起蹲在地上，看都没看他一眼，努力的瞧着眼前的脚踏车。她知道“脚踏车男人”也是在看着脚踏车；她好奇他在看什么，所以跟着蹲了下来。

“脚踏车男人”显然被身旁突然多出的不明物体给骇着了，他有些错愕的盯着她的侧脸。

家璐依旧看也没看他一眼，言直的盯着脚踏车“脱链”的地方，一脸了然的点着头道：“我知道，你的脚踏车后边的链子脱轨了，你不会修，对不对？”

展岳梁没见过如此直接的人，他有些不自然的瞪着自己的脚踏车，没啥好气的说：“昨天才买的中古车，才骑没几下就出了问题，真是标准中古车！”

家璐点点头，伸出右手拨了拨脚踏车的链条，“中古的一定会这样的，我帮你修看看吧！”家璐用右手拉扯了

一下链条，瞬间便黑了指头。

“你的手……”展岳梁有些心疼的低喊，不知怎的，他就是觉得眼前这个莫名其妙却漂亮的小姐，实在不该来替他修车的，她手上的那一点脏污，让他觉得很碍眼。

家璐这才抬头看了在成就就此怪的他一眼，“手不弄脏，车会自己修好吗？”

展岳梁这才真正的看清楚她的脸，刚才的侧脸若已让他惊艳，正面一瞧，她的容颜当真让他停止了呼吸。只不过，她对自己的美貌似乎毫无自觉，竟然敢在路上公然的帮助“男人”？

这女人不怕遭遇危险吗？展岳梁没让自己太失态，他只是笑着认同她的话，“话是没错，但我有卫生纸可以让你用。”他第一次看到漂亮的女孩能不在意自己的外表，不禁对她刮目相看。

“卫生纸？”家璐瞪大了双眼，好似他说了奇怪的话，“我自己也有卫生纸啊！我不用就是因为觉得不好用嘛！”说完，继续她拉动链条的动作。

展岳梁好奇的看着她。一个女孩能修好脱轨链条的脚踏车？他不是歧视女性，只是认为可能性不大。有哪个漂亮女孩会自愿在路边修理陌生人的脚踏车？而且是在会弄脏自己手指的前提之下？但这个女孩显然相当乐意，不禁

使一向对女人没特别好感的展岳梁，开始对家璐有了另一种不同的认知。

家璐放下左手的手提包，稍微将后车轮整个抬高，“帮我扶着。”

岳梁赶忙替她撑着脚踏车，只见她努力地将链条卡回它原来的位置，然后再将踏板一转，只见后轮跟着一转，链条便乖乖的回到自己的轨道。

她得意的两手一拍，姑起身，“你看吧！这不就好了。”她的笑让他以为看到了太阳。

“你真厉害！”他衷心的赞美，对他来说，脚踏车是满陌生的交通工具，让他不知该如何“处理”。

家璐不置可否的笑了笑，脚踏车是她大学时期在校园中的“交通工具”，怎可能不会修呢？她努力的用没脏掉的手指头，想从手提包里拿出她的卫生纸来擦擦手。

“喏。”岳梁递出卫生纸，见她一时好像愣了下，不知该不该接过来，他索性握住她的手，温柔的替她擦拭手上的脏污。

这下，家璐完全的不知所措。

他……他……他牵的可是她的手啊！怎么他那么自然，而她却乱了方寸？她不解的直瞪着他瞧，想看出他脸上任何一丝不自然的情绪。

咕 噜 月 亮

刚才只顾着修理脚踏车，她根本没仔细看他，只觉得他是个好笑的笨男人。好笑的是，在台北市骑脚踏车：笨的是，竟然修不好落链的脚踏车。

在此，在他专心且温柔的替她擦手时，她才好好的端详起他来。

他原来不难看嘛！随即她又在心里否定这个结论，更正道：他很本好看得过分！

她想，他算是会让有些女人次口哨的大帅哥吧！

高又挺鼻梁，是东方人中少见的；浓眉配上有神的大眼，将他的男子气概显露无遗，虽然他不会修脚踏车，但在外型上看起来真的很有男子气概。

家璐惊觉自己有些看呆了，赶忙调开视线，看着自己虽然还是有点黑，却已比较不黑的手，不太自然的说：

“我、我可以自己擦就好了。”抽回自己的手时，她下意识的将手藏到背后去。

岳梁这才想起自己的冒昧。“对不起，冒犯了。”

她笑着甩甩手，不当一回事似的，“没关系。拜拜。”转身便要走，反正她一向乐观又率性，也不想去在意这个男子的行为。

反正，萍水相逢嘛！想那么多干嘛呢！

“喂……”他一急，伸手把她拉了回来。

她被他拖住，只好回头问：“又怎么啦？”她瞄了瞄旁边的脚踏车，想确定还有没有别的故障。

“你好。”他向她伸出手，“我叫展岳梁，你呢？”

“月亮？”家璐嘀咕完，才伸出有点黑的手，与他一握，“我是楚家璐。”

“很高兴认识你。”握着她的手，他觉得自己有些不想放。才认识不到几分钟，他发现他竟舍不得她离开。

说不上来是怎样的一种微妙的情感，岳梁下意识的不想离去。他想和她多说一些话，或是多相处个几分钟也好，就是不想先行离开。这是他第一次对女人有这样的情绪。

家璐干笑一下，抽回自己的手，往自己的头发拨了一下，心里暗忖：这个人想干嘛？该不会是登徒子吧？瞧他一脸斯文又笑得那么真诚……不，知人知面不知心，还是小心点好。

“还有事吗？”家璐悄悄的退后一小步，大眼防卫性的看着他，脸上依然笑着问。她随时准备落跑。“呃，我是想，很感谢你替我修好脚踏车。如果你家不远的话，我可以送你一程。”他很诚心的说。

用脚踏车送？家璐无法掩饰脸上的错愕。

岳梁看出她的讶异，有些自我调侃道：“对不起，我

咕 噜 月 亮

竟然想用脚踏车送你程，真是糊涂了。”这年头哪有人用脚踏车接送的，他真为自己的反常的行为感到好笑。

唉！他只不过想多与她相处一下，却惹了个大笑话。

家璐以为他受创了，深深的为自己的反应而感到抱歉。她她绝对不是看不起骑脚踏车的人！他也许只是没钱买机车或汽车，而她也不是个拜金女郎，只是一时间对于骑脚踏车送人一程的这件事感到错愕罢了。

一男一女共骑一辆脚踏车，总会让她联想到民初的那种纯情恋爱，女生坐在男生前方的那种感觉，她克制自己不要因想到那镜头而笑出来，反而很正经的对她敬个礼。

“对不起。我不是觉得脚踏车有什么不妥，只是对于在台北市骑着脚踏车且又要载着一个我，感到讶异。我，并不是很轻耶！”她还怕他不信似的比比自己，要他看清楚她确实有点分量。

岳梁一笑，“你看，我也不是很瘦弱！”他也比比自己。

笑容好像会感染似的，两个人相视一笑。不知不觉中，有一种莫名的情愫在他们的心里滋长。

家璐觉得自己若再推辞，就显得太不自然了。

此刻，家璐已经忘了要提防眼前这个大男人。

他大脚一跨，拍拍后面的椅垫，“上来吧！”

咕 噜 月 亮